

美学原理提纲

蔡 仪 主编

编写者：

涂武生 杨汉池

杜书瀛 王善忠

广西人民出版社

美学原理提纲

蔡 仪 主编

编写者:

涂武生 杨汉池

杜书瀛 王善忠

☆

广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南宁市河堤路14号)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百色右江日报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1168 1/32 3.875印张 93千字

1982年10月第1版 1982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40,500 册

书号: 10113·228 定价: 0.49 元

前 言

我们想在论述美学原理之前，先且说明我们关于美学这门学科的根本看法、研究方法以及论述方法。自然，要作这样的说明是有困难的，首先在理论上就有矛盾。因为现在我们还没有论到美，也没有论到美感，凭什么能说明美学是什么呢？不过任何科学研究，总得先有假设，否则就无从做起，也无从说起。因此，我们就依据现在的设想谈下列几点意见，作为编写这书的前提说明吧。

美学作为学科的现实意义

美学是什么，从古至今，都有不同的说法。也因为没有定论，以致有人否定它作为独立的学科。但是，现实中有美的事物，这是没有人能够否认得了的；而事物的美引起人们的美感，又是一般人都同意的；至于艺术家能创造艺术的美，也是大家所珍视而无异议的。于是我们是否可以初步设想：美学就是关于研究现实的美、人对它的美感和艺术美的创造等有关规律的学科呢？

何况美学已有悠久的历史渊源，无论在中国或西方都是如此。我国春秋战国时代，一些杰出的思想家，如孔子、孟子、庄子、老子等，都从不同的哲学观点涉猎过美学问题；荀子还写了关于艺术理论的专著《乐论》。到了秦、汉两代，一些学者在哲学、历史和文艺的著作中，对美学都作过不少的探讨。魏晋南北朝时期，出现了一大批文论、乐论、画论著作，如曹丕的《典论·论文》、曹植的《与杨德祖书》、嵇康的《声无哀乐论》和《琴赋》、陆机的《文赋》、钟嵘的《诗品》，特别是刘勰的《文心

雕龙》和谢赫的《古画品录》，对于后世的文艺理论或美学理论有着重大的影响。随着唐、宋的文学、音乐、舞蹈、雕塑、绘画、戏剧、建筑等等艺术的空前繁荣，在艺术创作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对于各种艺术理论的研究也更趋专门和深入。宋、元以后，以描写人物、塑造典型擅长的小说、戏曲进一步繁荣起来，关于文艺理论和美学思想的探讨愈加广泛而细致。近代的王国维接受西方美学思想的影响，则公开提出了要将美学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进行研究和普及。

在西方，从古代希腊、罗马开始，以著名的思想家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为代表，就有一些关于美学思想的专著或残篇。文艺复兴时期，文化艺术高度繁盛，美学理论也有相应的发展。十七和十八世纪，欧洲的资产阶级，为要在意识形态领域内反对封建、要求民主，提倡古典主义和启蒙主义的美学思想。如十八世纪法国的唯物主义思想家，以“百科全书”派领袖狄德罗为代表，在美学的研究上即曾作出过重要的贡献。同一时期，德国唯心主义的哲学家鲍姆加登出版了《Ästhetica》（原文字义为直觉学或感性学，而他用来作为一门学科术语的意义，应译为审美学，现在流行译为美学）一书，使美学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德国古典哲学的奠基人康德，在《判断力批判》中基本上从主观唯心主义观点出发，把审美问题作为哲学的一部分进行了广泛的研究。黑格尔又从客观唯心主义观点出发，对美学作了系统的研究。形成一个完整的美学体系。

历史的事实说明，美学思想的发展源流长远，遗产丰富。如果我们认真学习马克思主义，认真学习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文艺理论和美学思想，并以它为准则，一方面结合实际，进行现实的美和艺术的美的研究；另一方面清理遗产，剔除其糟粕，吸取其精华，我们相信，美学终将作为一门学科得以确立而科学化。

目前我国已经进入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的历史时期，

培养全面发展的为四化作贡献的新型人才，成为当务之急。在完成这项光荣而又艰巨的历史任务中，美学这门科学肩负着自己应该完成的使命。它首先应当用先进的美学观点总结社会主义文学艺术实践的经验，以之推动新的艺术的发展和繁荣，使文学艺术能更好地发挥美感教育作用。同时，美学还帮助人们形成正确的审美趣味和美学观点，引导人们进行正常的艺术活动，提高他们的审美能力，培养高尚的、美的情操和道德风尚。

美学研究的范围

根据上面的初步设想，概括地说，美学研究的范围就是美的领域；具体地说，则是现实美、美感和艺术美有关的领域。

美学首先要研究现实存在的美，即自然美和社会美。现实美是美感的基础，又是艺术美的源泉。按照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存在决定意识；意识不过是存在的反映。美的认识只能是美的存在的反映，是客观现实的美作用于人的感官和意识的心理和精神活动；艺术美则是现实美的反映，来源于现实中存在的美。因此，只有首先了解现实美的本质和规律，才能明确它与美感、艺术的关系，才能弄清美的认识和美的创造的根源。

然而，美学并不仅仅局限于研究客观存在的美，即现实美；它的研究范围还应包括人对美的认识，或美感。美和美感的关系，是被反映的对象和反映者的关系。美的认识和其他的认识一样，既有正确的认识也有错误的认识；美学应该研究如何才能达到正确的美的认识，产生正当的美的感动。艺术美是由对现实的特殊掌握方式而创造的，即美的认识的最高形式；要理解艺术美，固然要以对现实美的了解为基础，同时也不能够脱离对于美的认识和美的创造的考察。美感首先是对美的认识，这种认识往往具有独自的特点，主要是由日常认识中形成美的观念，而在欣赏中美观念得到满足，使人在理智和感情上都达到愉悦的享

受。研究人的美感的产生和发展，美的认识的本质和特点，以及主观的美感和客观现实美的关系等等，实为美学作为科学所必不可少的。

美学不仅要研究现实美和美感，还应把艺术作为自己的研究重点。任何优秀的艺术创作，原是美的创造，并且是人类美的创造的高级形态。艺术美既来源于现实，又不等同于现实美；它是人由于一定的美的要求能动地、积极地对现实的反映和改造的结果，是人的创作实践的精神成果。艺术中反映的生活不同于普通的实际生活，艺术美的表现也可以高于现实美的表现。美学必须研究艺术与现实的审美关系、艺术的本质和特性以及艺术在社会生活中的作用等问题，艺术是美学研究的重点对象；但是，美学却不完全等同于艺术理论，艺术论不能代替美学，后者的范围远较艺术学、艺术论更为宽广。

总之，美的存在、美的认识——美感和美的创造——艺术是美学研究的范围。研究客观现实的美是研究人的美感和美的创造的基础，而艺术则是美学研究的重点和主要内容。美学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应当包括美的领域中的三个方面，或者说，应当具有三个主要的部分，这三者缺一不可。

美学研究的方法

美学既以美的存在、美的认识和美的创造为研究的领域，并且以美的存在为研究的基础；那么，不难理解，美学研究必须从现实美入手。

美学研究的方法，或者说美学研究的途径，首要的是解决如何把握美的本质这个基本问题。过去的一些美学家，由于哲学思想的完全对立，对美的看法也产生了根本上的分歧，因而在美学研究的方法上存在着极大的差异。例如：客观唯心主义者的黑格尔及其门徒，把美作为是“理念”的感性显现；主观唯心主义者

鲍姆加登、康德、克罗齐等，都否认美的客观性，从主观的感性、直觉等来确定美的性质。与此相对立，十八世纪法国唯物主义哲学家狄德罗等明确指出，要从客观存在的事物之间的关系中探讨美的本质；十九世纪俄国革命民主主义者车尔尼雪夫斯基则提出“美是生活”的定义，要求解决美学的基本问题必须以“尊重现实生活，不信先验的假设”为前提。他们都反对唯心主义美学的研究方法。

由此可见，美学研究的途径是和如何解决美学的基本问题密切相关的，从根本上说是由后者所决定的。美的本质决定着美的现象，透过美的现象才能把握住美的本质；那么，对美的现象的看法不同，自然也就影响到对美的本质的把握。认为美的现象属于客观事物，便主张由客观现实去把握美的本质；反之，认为美的现象属于主观精神，便要求从主观感受去把握美的本质。唯物主义美学坚持美在于物而不在于心，坚持美在于客观事物；这样，现实的美便是美感和艺术美的根源，美感和艺术的研究应以现实美的研究为基础。换句话说，美学研究的正确方法应该是首先由现实事物去考察美，从把握现实美的本质入手来探讨美感和艺术美的本质以及它们三者之间的关系，并进而研究美学的其他问题。

美学的特性及其与别的学科的关系

美学和许多有关的学科（如艺术学、心理学、哲学等）有密切的联系；但又具有独自的特性而不能为其他学科所代替。

美学研究的范围包括艺术美，它与专门研究艺术的本质、特性及其普遍规律的艺术学有密切的关系；也就是说，对于艺术美问题，是两门学科都应研究的课题。但是，艺术学或艺术论并非美学，它与美学非异名同实。美学固然要研究艺术的普遍规律，要与艺术实践相结合；然而，它却不只是专门研究艺术的许多具体问题，并且又把艺术范围之外的自然美、社会美和美感等问题

作为自己研究的对象。这样，美学虽以研究艺术为主，却不限于艺术的范围，艺术学或艺术论与美学在某些内容上相同，却并不完全等同。

美学研究的范围包括美感，即人对美的认识和由此而引起的情感活动；在这一点上，它与心理学有密切的联系。美感作为人的主观的意识活动，同时也确实是一种特殊的心理现象。美学史上所谓心理学的美学或艺术心理学等等，便是从心理学的角度来探讨美感或艺术活动的。但是，美学作为完备的学科不能局限于美感的研究，它首先要明确美感和艺术美的来源和基础；同时，艺术创作和欣赏固然与人的心理活动有联系，但不能把它们仅仅看作是单纯的心理活动，艺术创作是人的实践活动的一部分，艺术欣赏根本上也是一种认识。因此，美学在研究范围上就不能限于与心理学有关的美感问题，而且也不是单从心理方面研究所能解决的。

美学研究美的存在与美的认识的关系及其发展的普遍规律，研究艺术与现实的审美关系及其发展的普遍规律，这些都属于哲学研究的基本范围，与哲学的基本问题密切相关。美学观点实际上是哲学观点在美学这一特殊领域的具体运用。美学必须以哲学为基础，在历史上长期就是哲学的一部分或一个分支。然而，哲学作为科学是关于所有自然知识和社会知识的概括和总结，是研究整个世界最普遍、最一般的规律的；它涉及美学的基本问题，为美学提供理论基础和研究方法，却不能研究属于美学理论的一切问题，不能代替美学去解决一切关于美的独特问题。因此，在历史的发展中，美学逐步从哲学中分化出来而成为独立的学科。

总之，美学研究美的存在——现实美、美的认识——美感和美的创造——艺术的普遍规律及其相互关系；它以现实美的研究为基础，从把握存在于客观现实中的美的本质入手，从而研究美感并重点地研究艺术美及其创造。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现实的美与美的规律	(1)
第一节 现实的美	(1)
第二节 美的本质	(4)
第三节 美的规律	(8)
第二章 自然美与社会美	(13)
第一节 自然事物的美及其规律	(13)
第二节 现象美、种类美和个体美	(18)
第三节 社会事物的美及其规律	(21)
第四节 人的行为美、社会环境美、人的性格美	(24)
第三章 形象思维与美的观念	(27)
第一节 形象思维与创造的想象	(27)
第二节 意象的创造与典型化	(31)
第三节 美的观念的形成及其特性	(33)
第四章 美感的意识活动的特点	(35)
第一节 美感的客观内容与主观形式	(35)
第二节 美感的根本性质及其主要表现	(37)
第五章 艺术的作为社会意识形态及其本质	(41)
第一节 艺术是社会意识形态，是基础的上层建筑	(41)
第二节 艺术是更高的社会意识形态	(44)
第三节 作为意识形态的艺术是社会生活的反映	(47)
第六章 艺术的形象性和典型性	(51)
第一节 艺术的形象性	(51)

第二节	艺术形象的典型性	(54)
第三节	典型人物、典型环境与典型情节	(56)
第七章	艺术的内容和形式	(59)
第一节	艺术的内容	(59)
第二节	艺术的形式	(62)
第三节	艺术内容和艺术形式的关系	(65)
第四节	艺术意境和风格	(68)
第八章	艺术美	(73)
第一节	艺术的美与艺术的典型	(73)
第二节	现实的丑转化为艺术的美	(76)
第三节	艺术美的永久魅力	(79)
第九章	艺术的种类	(83)
第一节	关于艺术分类的几点说明	(83)
第二节	工艺美术与建筑	(86)
第三节	音乐与舞蹈	(89)
第四节	雕塑与绘画	(91)
第五节	文学(抒情诗与叙事诗)	(93)
第六节	戏剧与电影	(95)
第十章	艺术的创作	(97)
第一节	艺术的创作过程	(97)
第二节	艺术的创作方法	(99)
第三节	艺术家的才能与修养	(103)
第十一章	美感教育	(105)
第一节	美感教育作用	(105)
第二节	美感教育的特点	(107)
第三节	美感教育的重要意义	(109)
后 记		(111)

第一章 现实的美与美的规律

第一节 现实的美

现实的美究竟在哪里？

美学研究既然要以现实美为基础，并须从把握客观现实的美入手；那么，“现实的美究竟在哪里？”这就成为首先要回答的一个问题，照我们看来，现实美就在于客观现实本身；也就是说，客观现实中本来就存在着美。曾任英国皇家艺术学院第一任主席的雷诺兹^①就说过：“我们无法设想有一种超越自然的美”，“或是有什么美是在人心界限以内产生的”。这无异于说，美就在于客观事物本身了。因此，人的美感和美的创造，都必须以现实生活中客观存在的美为源泉或基础。就现实美与人的美感和艺术美的关系而言，现实美是第一性的，而美感和艺术则是现实美的反应和反映。

然而，在中外美学思想史上，对于“现实中的美究竟在哪里？”这个问题，从来就有不同的看法。早在两千多年前，在我国儒家经典之一的《礼记》里就说：“美恶皆在其心”。与此差不多同时，古希腊思想家柏拉图也认为：一切美的事物都来源于

^① 雷诺兹（1723—1792），英国艺术家，艺术理论家，曾任1768年创立的英国皇家艺术学院第一任主席。引文见《西方美学家论美和美感》，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115页。

美的理念，有了美的理念，一切事物才成其为美。^①十九世纪德国美学家黑格尔则更为明显地宣称：“美本身应该理解为理念，而且应该理解为一种确定形式的理念，即理想”。^②此外，西方美学中还有里蒲士等认为美是感情的外化，克罗齐声称美是直觉的创造等等。他们都不承认现实生活的美，不承认美的客观性，而把现实美看作是主观的精神的产物。

与此相反，中外历史上也有一些思想家是承认现实美的存在的；他们指出了美的客观性，主张美是客观的。例如，我国古代杰出的文艺理论家刘勰就曾说：“云霞雕色，有逾画工之妙；草木贲华，无待锦匠之奇；夫岂外饰，盖自然耳。”^③叶燮也说：“凡物之生而美者，美本乎天也，本乎天自有之美也。”^④他们都肯定美是一种客观存在，并不依赖于人的加工，修饰，在西方，古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在《诗学》等著作中早就指出，美的事物的美在于事物自身的体积与安排。^⑤法国唯物主义哲学家狄德罗进一步明确指出，美在于事物的关系。^⑥十九世纪俄国革命民主主义者车尔尼雪夫斯基，提出了“美是生活”的著名定义。^⑦还有上面已叙述过的雷诺兹，都指出了美的客观性，承认现实中有美的事物，并承认美就在于客观现实事物本身。

这样，在中外的历史上都形成了关于现实美的两种对立的观点，即一派主张美在于客观现实事物，也就是主张美在于欣赏对象的现实事物本身；而另一派则认为美在于主观精神，即认为美

① 参阅柏拉图：《文艺对话集》，人民文学出版社1980年版，第272—273页。

② 黑格尔：《美学》，第1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59年版，第130页。

③ 《文心雕龙·原道》。

④ 见《己畦文集》卷6《滋园记》。

⑤ 参阅亚里士多德：《诗学》，人民文学出版社1962年版，第25页。

⑥ 参阅《文艺理论译丛》1958年第1期，第18页。

⑦ 参阅车尔尼雪夫斯基：《艺术与现实的审美关系》，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年版，第6页。

在于欣赏者的主观意识。简言之，美在于物，还是在于心，成为对现实美的看法上的根本分歧。

美学上的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根本分歧

对于现实美问题上的两种对立的观点，形成了美学上的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根本分歧。因为关于美学中的现实美问题，是和哲学上的根本问题相联系的。要解决现实美和美感的关系问题，必须首先回答物质和精神的关系问题；美学的基本问题是由哲学的基本问题而来并两相对应的。由于唯物主义者承认物质的第一性和精神的第二性，他们必然会承认现实本身的美，肯定美的客观性；而唯心主义者往往从主观的精神出发，否认物质的客观性，从而也把美看作是主观意识的产物，是某种观念性的东西，认为现实生活中根本不存在什么美的事物。哲学上的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思想的对立，往往导致美学上的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观点的分歧。

美学上的这种关于现实美的根本分歧，既然是与哲学上的基本问题的分歧相一致；那么，这就不是个别问题上的枝节分歧，而是思想原则上的根本分歧，是指导美学研究方向的基本观点的分歧，也是美学研究中带有决定意义的分歧。

在美学研究中，照我们看来，只有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才能正确地解决现实美的问题，从而正确地解决美感和艺术美等一系列美学的其他问题。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最终必然会使美学走入歧途。从这个意义上来说，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关于现实美的分歧，实际上也就是美学中的正确的观点与错误的观点的分歧。

现实美的基本类别：自然美和社会美

所谓现实美是指客观现实本身所存在的美，而现实指的就是

自然界和人类社会。因此，根据现实的不同领域，便可以把现实美分为自然美和社会美。自然美是指自然界中存在的美，或自然事物的美；社会美也就是社会生活中的美，或社会事物的美。

尽管自然美和社会美都属于现实美，都不依赖于人的感受和认识而客观独立地存在；但是，它们之间不仅在表现形式上有所不同，而且在性质上也有各自的特点。自然美主要是非人为的纯自然产生的事物的美；而社会美却已参与人的不同程度的活动，它是指人为的社会事物的美。因此，自然美的客观性在于自然事物本身的自然属性，社会美的客观性在于决定社会生活性质的社会性。

当然，自然和社会是密切相关的，不能完全地、绝对地把它对立起来。自然的东西可以为人所改造并变成社会的东西或带有社会性；而构成社会的人在某种意义上来说，即从人是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都同自然界不可分离来说，也是自然界的一部分。但是，处于同一现实世界的自然和社会，毕竟是两个不同的范畴，具有各自不同的本质特征。自然美和社会美作为现实美，是两种不同性质的美，具有各自的特性；混淆了它们之间的区别，就容易造成对现实美的本质的理解错误和混乱。

第二节 美的本质

现实美的本质是什么？

现实中的美既然存在于现实本身，那么，这里就提出了美的本质的问题，即现实中美的事物之所以美的本质到底是什么？换句话说，究竟怎样的客观事物才是美的客观事物呢？决定客观现实中的事物是美或丑的本质究竟是什么呢？

通常，美的本质的问题实际上指的也就是美是什么的问题，这个问题与美是客观的还是主观的，抑或是主客观的统一基本上是一致的。明确了美的客观性质，美的本质就客观地存在于现实事物本身，就必然地要在客观现实中去探求美；反之，主张美是主观的或主客观的统一，归根结底总要认为美的本质在于人的精神和意识之中，把美看作某种观念性的东西。因此，我们说美在何处与美的本质尽管是两个不同的问题，但是这两个问题却不能截然分开，它们是密切地相联系的。解决美的本质的问题就必须明确美在何处；明确了美在何处，也就为解决美的本质的问题奠定了基础。

从来的三种主要说法

西方美学史上对美的本质的探讨由来已久。古代希腊早期的思想家毕达哥拉斯^①及其学派，最早提出美在于事物各部分的秩序和比例，并且把这一原则运用于音乐、建筑、雕塑、绘画等艺术；他们从数的关系上来研究艺术和美，认为把杂多导致统一、把不协调导致协调就是美。这种观点对后世曾经产生过长远的影响。从事物的各部分之间的安排或变化的秩序和比例中探索美的本质，还只是偏重于美的事物的形式方面，却没有明确地指出美的事物的内容与形式的关系，因而还不能揭示美的本质。

与这种说法有关联的是主张美在于完全或圆满的学说。这种学说的创始者是新柏拉图派，以普罗提诺^②、奥古斯丁^③和托马斯·阿奎那^④等为代表。例如，普罗提诺在他的《九卷书》中论述到美时宣称，美是来自神明的理念，神是美的来源，因为理念

① 毕达哥拉斯（约公元前580—500），古希腊数学家、哲学家、思想家。

② 普罗提诺（约204—270年），古罗马时期希腊唯心主义哲学家，新柏拉图主义最重要的代表。

③ 奥古斯丁（354—430），罗马帝国基督教思想家、教父哲学的主要代表。

④ 托马斯·阿奎那（1226—1274年），中世纪意大利神学家和经院哲学家。

本身是整一的、完善的。奥古斯丁早年写过一部美学著作，题名就是《论美与适宜》。托马斯·阿奎那更为明确地指出：美的三个要素是完整或完美、比例或和谐以及鲜明的色泽。新柏拉图主义把柏拉图的客观唯心主义发展到与基督教的神学相结合，公开宣扬美学中的有神论和目的论，是一种赤裸裸的美学上的神秘主义和唯心主义。这种观点对十七、十八世纪欧洲理性主义美学有过重大的影响。

另外，还有一种观点认为，美即有用或有益。例如，古希腊哲学家苏格拉底认为，美和善是一致的。他说：“凡是合乎某种目的时是美的东西，根据同样的理由也就是善的。”^①苏格拉底开始注意到美与效用和有益两者之间的关系，使美学和伦理学相结合，提出了美的相对性的问题，这对于美的本质的探讨有过一定的促进作用。但是，苏格拉底是个唯心主义者，他完全否定了美的客观性，否定了美的具体客观标准，以人的善的观念来代替和决定客观存在的美；这样，就不可能正确地解决美的本质问题。

狄德罗、车尔尼雪夫斯基论美的本质

十八世纪法国唯物主义哲学家狄德罗，批判了历史上关于美的本质的一些错误观点（其中包括以上所叙的几种观点），提出美在于事物的关系的著名论断。他在《美之根源及性质的哲学的研究》一文中写道：“我认为组成美的，就是关系”，“我把一切本身有能力在我的悟性之中唤醒关系概念的东西，称之为在我身外的美；而与我有关的美，就是一切唤醒上述概念的东西。”^②“美是关系”的学说建立在唯物主义的哲学基础之上，肯定了现实美的存在，指出了美的客观性，对揭示美的本质开拓了一条正

① 参阅《西方文论选》，上卷，上海译文出版社1979年版，第9页。

② 《文艺理论译丛》1958年第1期，第18、24页。

确的途径。但是，遗憾地是狄德罗尽管提出了“美是关系”说，但却没有充分发挥这一思想，没有进一步具体阐明这一说法的涵义；因而，对什么是美的本质这个问题还未能作出更为明确的解答。

十九世纪俄国革命民主主义者车尔尼雪夫斯基提出的“美是生活”的定义，与黑格尔的唯心主义美学直接对立。按照车尔尼雪夫斯基自己的说法，“美是生活”与“美是观念的感性显现”两者有着本质的区别；前者肯定了现实世界中客观存在的美，后者则认为现实中没有真正的美，美实际上是人们的想象的创造物。^①“美是生活”的积极的历史意义在于根本上坚持了唯物主义的原则，揭示了美的本质的客观性质。然而，车尔尼雪夫斯基在提出“美是生活”时，他对生活的理解没有贯彻具体的历史的观点，而是建立在人本主义的基础之上的。这样，“美是生活”的定义就显得过于广泛和不确定，而美的本质是什么也未能找到科学的回答。

总之，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唯物主义美学，对于美的本质已有过比较正确的探索，提出过一些十分有益的见解。但是，最终地科学地解决美的本质问题，则是马克思关于美的重要论述。

马克思关于美的规律的论述

马克思在《经济学——哲学手稿》中，写了一段重要的关于美的论述：“动物只依照它所属的物种的尺度和需要来造形，但人类能够依照任何物种的尺度来生产并且能够到处适用内在的尺度到对象上去；所以人类也依照美的规律来造形。”^②在这段话里，马克思提出了“美的规律”这个论点，而美的规律实际上就

① 参阅《艺术与现实的审美关系》，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年版，第1页。

② 马克思：《经济学——哲学手稿》（何思敬译），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59页。